绵阳市人民政府

关于罗俊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绵府人〔2018〕5号

科技城管委会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各园区管委会，科学城办事处，市级各部门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任命：

罗俊波同志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邱兰同志任市文化馆馆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殷剑川同志市防震减灾局副局长职务；

江一平同志市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职务；

刘强同志5·12汶川特大地震纪念馆管理中心（市唐家山堰塞湖管理局）副主任（副局长）职务；

黄正华同志绵阳财经学校校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绵阳市人民政府

2018年7月20日